

教育部办公厅

教社科厅函〔2025〕10号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5—2026 学年 高校思政课课堂教学提升行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锻造好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关键课程，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现就开展 2025—2026 学年高校思政课课堂教学提升行动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坚持思政课建设与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同步推进，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取得的举世瞩目成就为内容支撑，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为力量根基，紧紧围绕思政课教学“八个统一”要求，推动各地各高校进一步建强教学团队、规范集体备课、丰富资源供给、创新教学方法、强化听课指导、善用数字赋能，不断提高思政课的针对性和吸引力。

二、工作任务

（一）规范集体备课，优化教学内容

1. 用好各类优质教学资源。各省级教育部门要指导属地各高

校把开好讲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作为守正创新推动思政课建设内涵式发展的核心任务，示范引领各门思政课高质量建设。要用足用好中央宣传部、教育部组织编写的“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参考讲义、思政课统编教材辅导用书和配套课件、教学活页等优质资源，作为每名任课教师的必备资料，确保人人熟知、人人会讲，实现党的理论创新最新成果、新时代伟大变革最新成就贯穿各门思政课教学。

2. 校领导深度参加集体备课。各高校党委要自觉担起主体责任，校领导亲自抓集体备课工作，党委书记、校长以及分管教学、科研、思政课工作的校领导带头参加思政课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集体备课，将任课教师参加集体备课情况纳入年度考核，推动思政课集体备课制度化、规范化、长效化，切实把牢思政课课堂教学质量“第一道关口”。

3. 充分激发基层首创活力。各高校思政课基层教学组织要在对标对表中央最新精神的基础上，结合本校历史沿革、办学特色、学生特点等，创新开发教学资源、不断完善教学设计，坚决克服照本宣科“念教材”“念讲义”“念课件”等不良倾向。要结合《大学生思想热点面对面》涉及的“就业焦虑”“精神内耗”“社恐”“躺平”等学生常见思想问题，将深入了解本校学生思想动态作为集体备课的必备内容，参照《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第四届全国高校思政课教学展示活动的通知》要求，分专题、分章节形成学生常见问题清单，针对清单上的问题，开展有组织教研攻关，增强思政课解疑释惑的实效性。

（二）强化学以致用，创新教学方法

1. 学习运用多种教学方法。各省级教育部门要落实好《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5 年高校思政课教师研修工作的通知》要求，督促属地各高校选派符合条件的思政课教师参加相关培训。参训教师要认真学习中国浦东、井冈山、延安干部学院和国家教育行政学院、教育部高校思政课教师研修基地的教学方法示范，带动本校思政课教师在课堂教学中运用研讨式、案例式、模拟式、体验式、访谈式等方法，重点推行结构化研讨、行动学习等研究式学习，改变传统教学模式、改进师生互动方式、改善课堂学习氛围，引导学生积极参与、深度思考、锻炼能力，增强对思政课的获得感。

2. 借鉴备赛磨课有益经验。各省级教育部门要及时组织观摩第四届全国高校思政课教学展示活动“云上大练兵”，指导一线教师了解思政“金课”打磨过程，学习全国各地优秀思政课教师的教学理念和方法技巧，举一反三，加快补齐教学方法短板弱项。

（三）完善听课机制，持续反馈改进

1. 部级层面加强省级行政区划听课全覆盖机制。教育部高校思政课教学指导委员会继续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听课调研，重点对薄弱地区、薄弱学校、薄弱课堂加强教学指导，持续抬升“底部”，提升全国教学质量。

2. 省级层面完善属地高校听课全覆盖机制。各省级教育部门继续组织省级高校思政课教学指导委员会等在本省（区、市）范围内开展听课调研，一学年内属地每所高校至少被听课 1 次。加

强部、省两级听课调研数据共享，促进区域间思政课教学质量更趋均衡。

3. 校级层面建立思政课教师听课全覆盖机制。各高校组建由校党委书记、校长牵头，分管教学、科研、思政课工作的校领导，马克思主义学院（思政部）班子成员和教学督导员等共同组成的思政课教学指导组。马克思主义学院（思政部）指定专人，凭本校账号、密码登录集体备课平台（<http://xy.bjcipt.com/>），为指导组成员开通听评课权限，每学期指导组对承担思政课教学任务的全体教师进行全面听课调研，及时了解需重点关注教师，“一人一策”推动教师教学能力取得明显进步。

4. 完善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听课调研贯通机制。教育部会同各省级教育部门，结合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改革试点监测工作，组织部、省两级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指导委员会专家组参与听课调研，重点推动中职和高职、普通高中和本科、本科和研究生思政课听课调研相贯通，适时向义务教育学段延伸，加快大中小学思政课课程贯通、教材联通、教学融通、队伍打通、资源互通，实现“循序渐进、螺旋上升”的育人目标。

（四）准确上报数据，有效数字赋能

1. 及时更新教师信息。根据教育部（社会科学司）统一安排，各高校已入库在职及2025年7月31日前新入职思政课教师，登录“高校思政课教师信息库”（<https://szll.sdut.edu.cn/>）填报个人信息。各高校要指定经验丰富、责任心强、熟悉操作的校级管理员，完成思政课工作信息更新、教师填报信息审核、整校信息提交等工作，确保信息库中本校所有信息全面更新、完整

准确。

2. 及时提交思政课课表信息。根据教育部（社会科学司）统一安排，各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思政部）指定教务员，于2025年秋季学期、2026年春季学期开学初，凭本校账号、密码登录集体备课平台（<http://xy.bjcipt.com/>），规范、完整、准确录入本学期各门思政课必修课的每个教学班信息，可采用模板批量导入，也可手动录入。

3. 及时提交教学课例。各高校要优先将思政课安排在智慧教室等具有良好音视频采集条件的教室，部、省两级教学指导委员会专家听课调研后，被听课教师凭“高校思政课教师信息库”预留手机号，及时将对应的课堂教学实况视频提交至“高校思政课教学质量评价监测中心”（<http://szpk.tjufe.edu.cn/>），用于研发人工智能辅助听课大模型，加快推动数字技术赋能思政课。

三、工作要求

1. 各省级教育部门要将本通知及时转发属地各高校，结合实际细化工作安排，实现部省校三级协同联动。省级高校思政课教学指导委员会、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指导委员会专家组等换届或成员变动时，请及时将有关文件报教育部（社会科学司）。

2. 各高校要稳妥有序推进全校思政课教师听课全覆盖，同时为部、省两级高校思政课教学指导委员会专家听课调研提供必要保障，实现思政课课堂教学监测常态化，为落实思政课“教学优先”评价导向，建设“一省一档”“一校一档”“一师一档”教学数据库提供有力支撑。听评课系统开放时间、操作方法、任务要

求等，由教育部（社会科学司）另行通知，各地区咨询服务信息见附件。

3. 部省校三级专家听课调研须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均采用“四不两直”方式。要合理安排听课计划，避免扎堆听课增加基层负担。

4. 未在规定时间内向“高校思政课教师信息库”提交整校信息的高校，将暂停该校思政课教师信息服务，且影响后续课表录入、教师工作量测算、研究项目申报、教学竞赛资格审核、研修培训报名等思政课建设相关工作。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010-66096293

高校思政课教师信息库：0533-2787811

集体备课平台：010-62513603

高校思政课教学质量评价监测中心：022-88186284

附件：校级思政课教学督导组听评课系统咨询服务信息一览表

教育部办公厅

2025年9月26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部内发送：有关部领导，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

2025 年 9 月 26 日印发

附件

校级思政课教学督导组听评课系统咨询服务信息一览表

序号	咨询服务范围	牵头负责单位	联系人	联系方式
1	北京地区高校	北京联合大学	唐老师	010-64909262, 18910272331
2	天津地区高校	天津财经大学	范老师	022-88186284, 13752062584
3	河北地区高校	河北师范大学	安老师	0311-80788105, 13393232116
4	山西地区高校	山西师范大学	赵老师	0351-2051500, 18835490439
5	内蒙古地区高校	内蒙古工业大学	马老师	0471-6576129, 13634715888
6	辽宁地区高校	辽宁大学	韩老师	024-62202337, 13464020113
7	吉林地区高校	东北电力大学	姜老师	0432-64806612, 13843215533
8	黑龙江地区高校	哈尔滨医科大学	李老师	0451-86607104, 13613660077
9	上海地区高校	东华大学	黄老师	021-67798655, 15262760465
10	江苏地区高校	南京师范大学	陈老师	025-85891815, 13951667995
11	浙江地区高校	浙江理工大学	何老师	0571-86843598, 17354723671
12	安徽地区高校	安徽中医药大学	郭老师	0551-68129246, 13856005165
13	福建地区高校	福建农林大学	徐老师	0591-83844501, 13559948121
14	江西地区高校	南昌航空大学	许老师	0791-83863760, 18942336129
15	山东地区高校	山东师范大学	吴老师	0531-86181660, 13791007749

序号	咨询服务范围	牵头负责单位	联系人	联系方式
16	河南地区高校	郑州大学	李老师	0371-67783096, 15371031953
17	湖北地区高校	武汉大学	潘老师	027-68763680, 15827544179
18	湖南地区高校	湖南师范大学	邓老师	0731-88872976, 18975811503
19	广东地区高校	暨南大学	陆老师	020-85220210, 15918721019
20	广西地区高校	桂林旅游学院	张老师	0773-3691061, 19807732011
21	海南地区高校	海南师范大学	汤老师	18907697996
22	重庆地区高校	西南大学	张老师	023-68367924, 15923316113
23	四川地区高校	西南财经大学	魏老师	028-87092682, 13438972647
24	贵州地区高校	贵州大学	崔老师	13595075680
25	云南地区高校	云南大学	杨老师	0871-67433607, 13888318150
26	西藏地区高校	西藏民族大学	景老师	0293-3755947, 15596776938
27	陕西地区高校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	李老师	029-81892383, 13088958992
28	甘肃地区高校	兰州理工大学	杨老师	0931-2920811, 13919879126
29	青海地区高校	青海大学	路老师	18189547398
30	宁夏地区高校	宁夏大学	马老师	0951-2061522, 13995101677
31	新疆地区高校	新疆财经大学	张老师	0991-7843025, 15292884566
32	兵团所属高校	石河子大学	曾老师	0993-2055635, 13617498490